



由：副區總監(訓練)  
致：各支部團長或負責領袖  
知會：各區職員及各旅長

區總部通告第 07 / 2018 號  
2018 年 6 月 16 日

## 黃大仙社區長者服務

### 「童軍同心·關懷長者」：樂韻傳社區

本區將於 2018 年 7 月份舉辦上述長者服務活動，目的是讓成員參與社區活動讓他們嘗試與長者相處及溝通表達愛與關懷，宣揚及推動關愛長者文化達至關愛社區，歡迎區內各支部成員參加，詳情如下：

日期	時間	地點
2018 年 7 月 14 日 (星期六)	上午 9 時 至 12 時	可立中學 (嗇色園主辦) 九龍九龍新蒲崗爵祿街 15 號

- (1) 活動內容： 1. 粵曲、醒獅及舞蹈表演欣賞；  
2. 介紹毛巾操；  
3. 派發福袋。
- (2) 服務內容： 成員協助場地佈置、秩序、與長者們溝通互動。
- (3) 參加資格： 本區已宣誓並持有有效會員證之 9 歲半或以上的各支部成員 (正進行最高支部獎章考驗獲優先取錄)；或 本區領袖。
- (4) 費用： 全免
- (5) 報名辦法： 填妥本區「旅團單位訓練班/活動報名表」及「家長/監護人同意書」(如適用)，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寄交九龍黃大仙下村龍裕樓 101-103 號地下，香港童軍總會黃大仙區。  
有關表格可在區會網頁 [www.hkscout-wts.org/form](http://www.hkscout-wts.org/form) 下載。
- (6) 截止日期： 2018 年 7 月 1 日 (星期日)
- (7) 名額： 80 人
- (8) 服裝： 整齊制服
- (9) 其他： 1. 凡逾期遞交報名表、未附家長/監護人同意書 (如適用)、未經有關領袖簽署及加蓋旅印，或未交費用，概不接納申請。  
2. 申請一經接納，參加資格不可轉讓別人。  
3.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不得遲到或早退。  
4. 取錄與否，由活動負責人決定，一概以電郵通知旅團負責領袖。  
5. 參加者必須完成整個活動，始獲發參與證書及活動紀念章一枚。  
6. 惡劣天氣及空氣污染應變措施安排請參照香港童軍總會活動指引第 04/2018 號「惡劣天氣及空氣污染應變措施」。  
7. 如旅團負責領袖在活動截止報名後 7 月 4 日前尚未收到通知，請與區領袖余海盈小姐聯絡(聯絡電話：9286-2201)

副區總監(訓練) 黃冠龍  
(余海盈 代行)